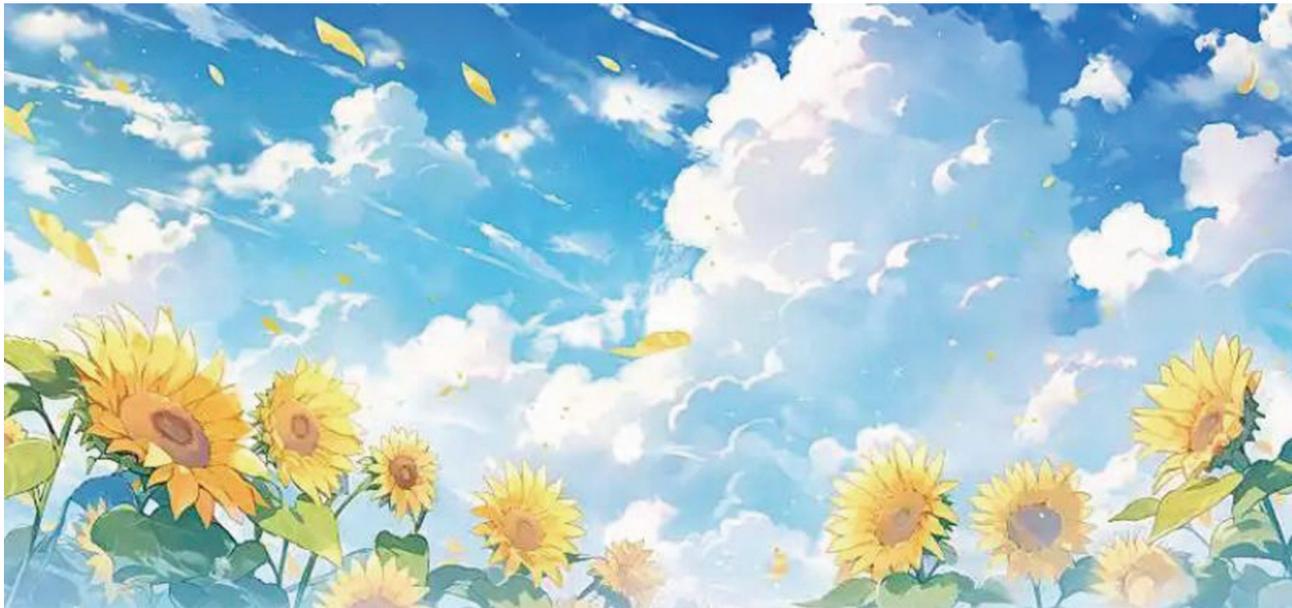




最好的父母是多少分?

□作者:黄霞



“幸福的一生被童年治愈,不幸的一生都在治愈童年。”许多年前,当我看到这句话的时候,和许多人一样,突然像打开了通向过去的大门,仿佛为自己所有的不幸和痛苦找到了根源,原来罪魁祸首是原生家庭,是童年创伤。压抑在心里所有的愤怒和怨恨都有了出处——“都是因为你们不够爱我,我才这么糟糕”一时间成为了我遇挫受挫的终极答案。

带着这把随时可以让自己免责的“防御”宝剑,我自以为找到了成长的出口,用尽力气想解决我和原生家庭之间的矛盾问题。然而朝向过去使我陷在原地,遗憾自己没有得到过无条件的爱,也没有勇气转身向未来,模式仍然在重复,痛苦丝毫没有减少。不快乐的童年似乎成为了更为“合理”的外在归因,坚固地防御着我看向自己。

后来我也为人父母,为了给子女营造一个完美的原生家庭,我耗尽心力却常常事与愿违,仿佛陷入了某种“魔咒”。直到有一天,当我再看到一句话“最好的父母是60分,剩下的40分正是孩子创造力的来源”,我惊讶及格线竟已是最好,在苦苦追求完美父母的路上我已经看不到自己的力量,突然间明白这些年来困住

我的竟是我自己。当我在期待父母对我不要“如你所愿”而是尊重“如我所是”的过程中,我是不是也在强我所愿,而非如他们所是呢?恍惚间,我突然看清自己像个蹲在地上要糖吃的孩子,苦苦哭怨着父母两兜空空,直到他们越来越老,头发花白,仍然不愿意长大成人,不敢起身独立行走。

去年和闺蜜去看电影《人生路不熟》,乔杉饰演的父亲在把女儿交到新郎手里的时候哽咽说道:“如果你不爱她了,不要伤害她,请把她还给我。”我和薇在影院落泪爆哭,她说:“我父亲在我的婚礼上对我的爱人说过同样的话,可世界上最爱我的人走了,我再也没有可以交还的人了,这么多年了我无法接受这个事实。”得到的时候有多美好,失去的时候就有多残忍。我裂着心口说:“从未有人对我说这么珍贵的话,现在才明白,自己才该是自己兜底的最大勇气。”从影院出来的我们如释重负,有的人含着糖出生,有的人喝着苦人世,这些都是外在镜像,含着的糖会化尽,吃过的苦会消散,如果没有把这些外在资源和经历转化成内在自我人格力量,长大之后的“忆苦思甜”就会变成最大的困境。

父母多少分我们无法评判也无法选择,原生家庭的局限并不是我们避世自圆的理由,是时候把他们的局限交还给他们,拿回自己的命运了,因为只有放下执念,松动僵化的模式,我们才能正视自己,找到为自己人生负责的巨大勇气。

芦苇从来不会因为环境而长成狗尾巴草,蔷薇也不会因为天气原因绽放成雏菊,是花草就活成花草的样子,是树木就长成树木的形状,决定着人生走向的永远都是独一无二的内在自我,只要你愿意你就可以成为自己,只不过有些成长会如期而至,有些绽放虽迟但至。

人生路途漫漫,该体验和经历的始终在路上,只是时有不同,序而各异,但都有苦,也有甜,是两者,且比两者更多更多……正如心理学家黄仕明老师说:“你是缺爱的,你也是被爱的;你是懦弱的,也是勇敢的;你是开朗的,也是孤僻的;你是挑剔的,也是接纳的,你是两者,你比这两者更多更多……”

最好的父母是多少分,问题已经不再重要。越来越清楚的是,“我”本是这个世界上最多的可能,“我”才是所有问题最好的答案。

馓子飘香滋味长

□作者:季勇

闲来尝尝馓子,儿时熟悉的味道满嘴满心,意犹未尽。

小时候,一家三口守着一亩三分地,虽辛劳,倒也自得。父母亲在田里忙于农活,我倒是满村子跑,绝不错过大埂上的声声吆喝。当“卖馓子喽!”响起,我赶忙奔到埂下地里,喊母亲上去买一些。她随即放下手中活,跟我跑上来,小贩挑着担子晃悠悠地沿埂而走,母亲喊:“买馓子!”小贩随即停下,我们迎过去买上几斤。我拿着一把把馓子从大袋子里拿出来,心想这下有的吃了。我提着馓子蹦蹦跳跳回家,母亲匆忙下田干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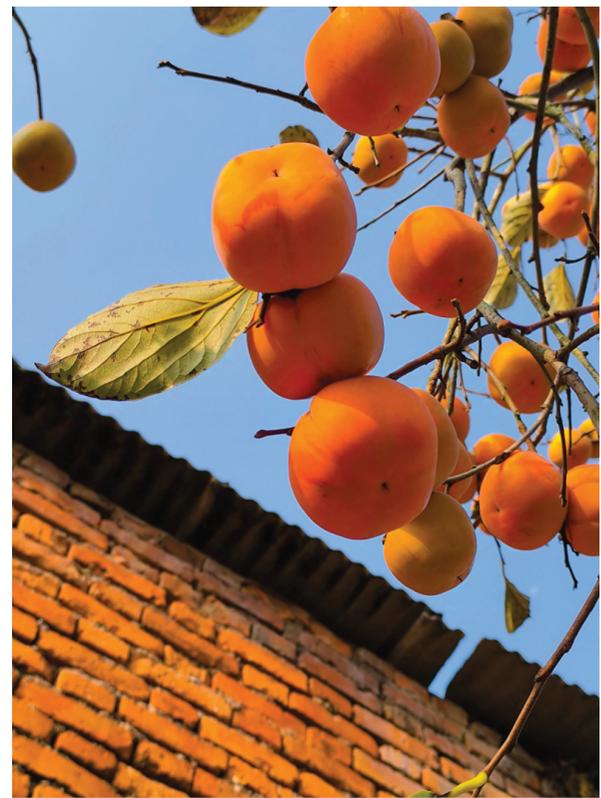
馓子脆香,我们都很喜欢。父母亲干活回家,抓上一把边吃边忙煮饭。我随时想吃就去抓些,坐在那慢慢嚼。金黄的馓子,香酥易断,吃一口,撒下几根在衣服上或地上,小手赶紧一个个捡起再往嘴里送,不许有漏嘴之馓。根根馓子吃起来咯嘣脆,越吃越香,越吃越多,不一会儿,一手馓子一扫而空。好想再拿,可又恐吃完要等好些天方可再买一次,只好将手中油舔干净,以过馋瘾。

有时,我们到家后,都觉得饿,就用开水泡馓子吃,以此当饭。一个大碗里放上馓子,搁一些糖,倒入开水,等上片刻,即可开吃。胀开的馓子像面条一般,一条条浮在碗里,赶紧动

手,用筷子叉起,往嘴里送,吸溜吸溜咽下肚。软糯可口,油而不腻,再配上一碗糖水,好不痛快。我们三人各捧一碗,站着就将满碗馓子咕嘟下肚,丢碗后打着饱嗝甚是满足。听母亲说,她坐月子时,就吃糖水泡馓子,有营养着呢。看来我们是吃对了,下次还得多吃些,怎能缺了这道营养大餐。

馓子虽美味,但不常买,得细细吃。我用一个大饼干桶,抓上几把存起慢慢吃。想吃的时候,抱桶坐在大门口,一手抓吃一手抱好,像珍宝似的,只属自己,也让人知道我也有好吃的。那份嚼劲劲儿随盒中馓子变少也越来越小,当小手在桶里抓呀抓,只得几小根,有点沮丧,但先吃了再说。我用双手把桶晃晃,再往里瞧瞧,若发现有藏在四角缝里,立马用手扣出,连吃带舔,忙活好一阵,才算彻底解决,还不忘再摇摇看看,无声无影方休。

如今,想吃馓子,方便购得,吃起来也酥脆爽口,十足快意。每次品尝时,都会不禁想起曾经贪吃馓子的逗样,一家人泡馓子吃,其乐融融,心生暖意,回味无穷。一根根馓子就好像纽带,连接着一段段乡村往事,不管岁月怎么流转,那份甜美质朴的滋味都无法断了根,没了意,反而在记忆里飘香,绵绵悠长。



柿满枝头 谢传美摄

一碗粥的“让步”

□作者:赵自力

母亲已好久没有吃过粥了。十几年前,母亲患糖尿病,在医嘱中,反复强调的就是不能吃粥。当时医生讲,吃粥血糖升得很快,所以不建议吃粥。从此,医生的话成了“圣旨”,母亲的食谱里再也没有粥。

可是,母亲一直特别喜欢吃粥。我们老家在农村,一天三顿饭都是米饭和粥。在印象中,先吃饭,再喝粥,是我们那里的一种饮食习惯。母亲喜欢吃粥,特别是用新米炖的粥格外香。季节不同,粥里加的食材也不一样。春天炖白粥,夏天煮绿豆粥,秋天是苕粥、南瓜粥,冬天就是玉米粥等等。那些粥,喂养着我们的灵魂,吃一口粥,就一筷子咸菜,在我们老家那最普通也是最幸福的事情。

母亲不能吃粥,渐渐地她就不那么经常煮粥了,父亲受到了“连累”。慢慢的,一日三餐只是米饭,时间一长父母也习惯了。我们周末回老家,母亲总要煮一罐子白粥,她说孩子们喜欢吃,而且粥有营养,好消化。我们都以为母亲不再馋粥了,毕竟那么多年没吃,直到有天我送碗筷到厨房里,发现母亲正拿勺子盛粥喝。我一把拿过母亲捏的勺子,告诉她医生嘱咐的不能喝粥,怎么还偷偷地喝了起来。“我太想吃一口了,特别是看着你们吃,这么多年都没吃,所以就吃一小口,总没事儿吧。”母亲小声说,像犯错的孩子一样。“那也不能,血糖控制得不好,会出问题的。”我坚决地说。“那好吧,我以后不吃粥就是了。”母亲说完,快快地走了出去。

我把事情的原委跟妻子讲了一次,妻子说:“我们带

妈妈去医院看看吧,如果血糖控制得好,看能不能少吃点粥,你看她那样子,也挺可怜的。”我觉得妻子说的是,就带母亲看了医生。查了血糖,有点偏高,医生仍然建议不喝白粥。“不过,可以煮些小米粥,或者南瓜粥之类的,不要煮太长时间。”医生这样说。从此,在我们的“监管”下,母亲偶尔煮些蔬菜粥,慰藉着味蕾。“尽管喝着不过瘾,但也能解解馋,知足了。”母亲欣慰地说,“再也不用偷偷吃粥了,免得你们笑话我。”我们听了,都笑了起来。

母亲又吃上粥了,血糖也定期复查,都在可控范围内。她老人家日子舒服了,我们也落个心安。“哎,早该如此,这么多年,让母亲受苦了。”妻子动情地说,我心里也不是个滋味。

一碗粥的“让步”,其实也是为爱“妥协”。



秋日故乡起炊烟

□作者:李冰

木心有句名言:“秋天的风,都是从往年吹来的。”的确,凉风四起时,眼前会闪过红柿的陈年色彩;鼻间会拂过桂花的旧式味道;就连耳边都会掠过群雁的古老声音。

但每逢秋日,最让我梦回从前的,还是那灰砖烟窗里的缕缕炊烟。在万物沉寂噤声之时,那股淡青之色却缥缈而上,在秋日的天空翩翩起舞,摇曳生姿。

当秋天接近尾声时,农人们便收起镰刀和犁耙,把时间结结实实地交给那一方泥土的灶台。光是柴禾就要准备好几种。新收的谷子退下的稻草,晒干后用来引火是极好的。作为软柴,它燃烧的速度很快,但火力有所欠缺。而棉花采尽后的枝梗,就是增添火力的上好硬柴。还有一种介于桔梗与棉花梗之间的柴,是晒干后的蓖麻梗,茎秆笔直,干脆易折,也是灶膛里的火力王者。

深秋的早上,母亲踏霜而行,从高高的草垛里扯出一把暗黄的稻草。当火苗爬满这枯秆,米灰色的烟雾便袅袅升起,一天的日子也就燃起了热气。她总要煮上一锅南瓜粥,稻草之上铺一层棉梗后,火焰变得沉稳而通红。锅里南瓜的香甜气息咕咕

哪地弥漫开,而那瓦片之上,也正有缕缕轻烟,徐徐晕开,在村庄的上空挥毫泼墨。我独爱这份秋日的烟火,只因它于肃杀之中依然生机,于清冷之中仍旧热切,既无夏的灼眼,也无冬的孤绝。在这霜愈重,色愈浓的秋日里,这些柴火中升起的炊烟,是远行者的念想,亦是归家人的心安。

在那阴沉冷峻的秋日傍晚,当灰扑扑的云层被风推入“沙沙”的杨树林,枯黄的树叶在风中翻飞旋转而后落下时,父亲骑着摩托车刚好到家。他脱下做工的工作服,又取出还冒着热气的炒粉,喊我和妹妹趁热吃。

每当我们放假回家,父亲便会上街买菜,给我们做一顿他拿手的家常菜。他是急性子,所以灶膛里总是火力十足。那烟窗里的炊烟,将父亲沉默的爱,在苍穹之上描绘出了形状,遒劲而流畅。

当我们坐在厨房门口,一边吃着父亲买回来的零食,一边看着那段青灰色的烟雾越飞越远,最后散尽在风中时,桌子上已经摆好了父亲做好的菜肴。他轻声地唤我们吃饭,我们一人捧一只碗,围坐于桌前。父亲抬手给我们夹菜,一股柴禾的幽涩味

道从他的衣袖之间飞散出来。多年以后,才突然发觉,这幽涩之味正是触发炊烟往事的记忆点。不管时间如何流逝,世事如何变幻,只要鼻子一捕捉到这个味道,脑海里便会瞬间浮现那黄泥土灶,那灰砖烟窗,那白露为霜的秋,和那灶口添柴的人。后来,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,看过许多秋天的云,走过一个又一个村庄,却从未见过过那般的秋日烟火色。只能一遍又一遍地回味那炊烟之下的一粥一饭,它们无不是人间的诗句。



让我瞅瞅 梅方明摄

